

证券代码： 000488 200488 证券简称：晨鸣纸业 晨鸣 B 公告编号：2024-013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 年 3 月 28 日，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拟继续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 ① 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② 成立日期：1981 年（工商登记：2011 年 12 月 22 日）
- 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592343655N
- ④ 类型：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 ⑤ 执行事务合伙人：李惠琦
- ⑥ 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 ⑦ 执业证书颁发单位及序号：北京市财政局 NO 0014469

截至 2023 年末，致同从业人员超过六千人，其中合伙人 225 名，注册会计师 1,364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400 人。

致同 2022 年度业务收入 26.49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19.65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5.74 亿元。2022 年年报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40 家，收费总额 3.02 亿元。上市公司审计客户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致同内控机制健全，严格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法》成立职业风险基金，并设立职业保险赔偿制度，能够承担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致同已购买职业保险，累

计赔偿限额 9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2022 年末职业风险基金 1,089 万元。致同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致同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0 次、自律监管措施 3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3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0 次、自律监管措施 3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姓名	注册会计师 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 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致同 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 供审计服务时间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 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江涛	1996 年	2000 年	2019 年	2023 年	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 审计报告 7 份
签字注册会 计师	郭冬梅	2011 年	2008 年	2019 年	2023 年	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 审计报告 6 份
项目质量控 制复核人	黄志斌	1998 年	1998 年	2001 年	2019 年	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 审计报告 6 份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致同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根据公司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年度报告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拟定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合计为人民币 390 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28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10 万元，较上一期审计费用没有变化。

二、聘请审计机构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致同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执业资格等方面进行了审查，认为致同满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致同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本事项已经过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拟聘任的致同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要求，有利于保障和提高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有利于保护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审议程序合法合规，我们同意董事会续聘致同为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机构。

（三）审议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致同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自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工作认真、严谨，及时出具了各项报告，同意公司继续聘任致同担任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机构。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 2024 年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1、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5、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6、拟聘任审计机构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